

附件：

奇台县财政局 2017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
信息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奇台县财政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奇台县财政局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奇台县财政局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奇台县财政局 2017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奇台县财政局 2017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奇台县财政局 2017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奇台县财政局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奇台县财政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奇台县财政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奇台县财政局 2017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奇台县财政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奇台县财政局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奇台县财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财政、税收、国有资产管理法规、制度和方针政策；组织拟订奇台县财政、国有资产、财产评估、财务会计等方面的规章、制度和办法，并监督实施。

2、根据奇台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拟订奇台县财政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参与制订有关综合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政（税）政策实施地方经济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拟订并执行奇台县与乡镇、财政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对奇台县社会财力进行综合平衡。

3、承担奇台县各项财政收支管理责任。负责编制年度本级预决算，代编全县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审查、编制、批复部门预算，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县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县本级和全县预算及其执行情况，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和预算变更事项。

4、根据预算安排，拟订财政税收收入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按管理权限拟订减免税上报事项和对奇台县预算影响较大的临时和特殊的地方税减免事项；按管理权限拟订非税性财政收入制度并负责奇台县本级非税性收入的征收与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审查批准行政事业性收费项

目并参与标准的制订。

5、管理和监督由奇台县本级承担的各项财政收入和财政支出，组织和监督财政预算的执行；负责地方财政收入入库缴解制度的制订，代表政府管理、监督地方国库资金的缴拨使用；负责非税收入的财务管理工作；负责非税收入财政专户管理工作；负责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及资金、扶贫贷款贴息资金的管理工作；负责国债转贷资金。

6、拟订和执行需要全县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负责建立和实施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对国库资金缴拨使用情况进行监管；贯彻执行《企业财务通则》及分行业企业财务制度、《事业单位财务规则》、《行政单位财务规则》；会同有关部门管理自治区、自治州财政补助和本级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资金；参与奇台县社会保障制度的改革和各项制度的研究制订；拟订全县社会保障资金的财务制度和管理办法；执行社会保障资金财务制度、基本建设财务制度和涉外企业财务制度；拟订全县政府采购管理办法，指导、监督、检查全县政府采购工作；管理奇台县财政统一发放工资工作。

7、管理和指导全县会计工作，加强会计监督、规范会计行为，保障会计资料的真实完整。组织和管理会计人员的业务培训和会计从业资格，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的工作；指导和管理社会审计工作。

8、负责外国政府、国际金融组织贷款项目的审核、申报、转贷，签订贷款协定、财务会计核算、提款报账、办理还本付息等资金管理工作；管理奇台县财政预算内行政机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非贸易经营性用汇。

9、拟订和执行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按规定开展地方政府债券管理工作；管理国债资金，防范财政风险；负责管理政府外债，组织实施外国政府、国际金融组织贷款项目的审核、申报、转贷、签订贷款协定、财务会计核算、提款报帐、还本付息等资金管理工作。承担地方金融企业财务的监管工作。

10、贯彻执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奇台县预算内行政机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非贸易非经营性用汇。

11、组织实施奇台县本级国有企业股权管理、清产核资、资产评估、产权界定、产权登记和产权转让交易、资产统计、绩效评价及经济运行动态监测等工作；在授权范围内组织实施奇台县本级企业国有产权转让；会同有关部门对全县企业国有产权交易活动进行监督检查，规范国有产权交易活动；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和流失查处；依法对县本级管理的园区管理委员会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12、按照有关规定，代表奇台县人民政府向国有独资企

业派出监事会和董事，向国有控股和国有参股企业派出董事、监事，负责监事会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金，参与制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按照有关规定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

13、监督检查财税政策、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监督检查县本级预算收入征收部门征收各项预算收入情况和本级各部门、单位财务执行情况；延伸检查重点行业和部门、重点税源和纳税大户，检查税收征管质量和财税政策、法规、制度执行情况；检查财政支出管理中的重要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

14、制订奇台县财政干部教育规划；组织全县财政人员的教育工作；负责财政宣传和财政信息工作。

15、承办奇台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奇台县财政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7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督查室）；预算、文行、农业、社保股；国库股；经济建设股；企业涉外金融股；会计股；国有资产监督管理股。

奇台县财政局编制数 60，实有人数 49 人，其中：在职 49 人，增加 6 人；退休 13 人，增加或减少 0 人；离休 1 人，

增加或减少 0 人。

第二部分 2017 年奇台县财政局预算公开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奇台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676.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7.82
一般公共预算	676.8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98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06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676.86	小 计	676.86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676.86	支 出 合 计	676.86

表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填报部门：奇台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类	款	项										
201	06	01	行政运行	479.74	479.7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07	71.0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1.42	51.4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24	16.2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7.06	57.06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33	1.33							
			合计	676.86	676.86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奇台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06	01	行政运行	479.74	479.7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07	71.0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1.42	51.4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24	16.2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7.06	57.06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33	1.33	
			合计	676.86	676.86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奇台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676.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7.82		
一般公共预算	676.86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98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国土资源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06		
		222 粮油物资管理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支出			
小 计	676.86	小 计	676.86		
		230 转移性支出			
收 入 总 计	676.86	支 出 总 计	676.86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奇台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06	01	行政运行	479.74	479.7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07	71.0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51.42	51.4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24	16.2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57.06	57.06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33	1.33	
			合计	676.86	676.86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奇台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18.9	618.9	
301	01	基本工资	182.91	182.91	
301	02	津贴补贴	223.10	223.10	
301	03	奖金	13.86	13.86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07	71.0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41	51.41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24	16.2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3.25	3.25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7.06	57.06	
302		商品服务支出	40		40
302	01	办公费	38		38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7.96	17.96	
303	01	离休费	8.5	8.5	
303	02	退休费	3.63	3.63	
303	03	生活补助	1.33	1.33	
303	14	取暖费	4.5	4.5	
		合计	676.86	636.86	40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奇台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2	0	0	0	2	0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奇台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0	0	0
	</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第三部分 2017 年奇台县财政局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奇台县财政局 2017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奇台县财政局2017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676.86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676.86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7.82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9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57.06 万元。

二、关于奇台县财政局 2017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奇台县财政局收入预算 676.86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676.86 万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 75.8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三、关于奇台县财政局 2017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奇台县财政局 2017 年支出预算 676.8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676.86 万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 75.86 万元，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

四、关于奇台县财政局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的总体说明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76.86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77.82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 182.91 万元，津贴补贴 223.10 万元，奖金 13.86 万元，办公费 3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万元。离休费、退休人员交通费和冬季取暖费 16.62 万元，生活补助 1.33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1.98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07 万元，医疗保险缴费 51.42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16.24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57.06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57.06 万元。

五、关于奇台县财政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奇台县财政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676.86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47.86 万元，降低 7.07 %。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行政运行 479.74 万元，占 70.87%。
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07 万元，占 10.5%。
3. 行政单位医疗 51.42 万元，占 7.60%。
4.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24 万元，占 2.4%。
5. 住房公积金 57.06 万元，占 8.43%。
6. 生活补助 1.33 万元，占 0.2%。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7 年预算数为 477.82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630.29 万元减少 152.47 万元，降低 24.19 %，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7 年预算数为 141.98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123.96 万元增加 18.02 万元，增长 14.53%，主要原因是：调整工资，社保增加。

3. 住房保障支出 57.06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 50.93 万元增加 6.13 万元，增长 12.04 %，主要原因是：调整工资，住房公积金增加 。

六、关于奇台县财政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奇台县财政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76.86 万元， 其中：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76.86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561.8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82.91 万元、津贴补贴 223.1 万元、奖金 13.8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07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42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2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5 万元、住房公积金 57.06 万元、离休费 8.49 万元、退休费 3.63 万元、生活补助 1.33 万元等。

公用经费 4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3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万元。

七、关于奇台县财政局 2017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奇台县财政局 2017 年无项目支出

八、关于奇台县财政局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奇台县财政局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减少）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未安排预算。[或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作量增加，油价上涨，按照相关规定，压缩业务量为增加相关支出；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

九、关于奇台县财政局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

明

奇台县财政局 2017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7 年，奇台县财政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主要原因是严格遵守八项规定，减少开支。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7 年奇台县财政局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17 年度奇台县财政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底，奇台县财政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4000 平方米，价值 271 万元。
2. 车辆 1 辆，价值 26.08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88.49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177.99 万元。

奇台县财政局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16 年奇台县财政局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0 万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奇台县财政局无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

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